

## “双随机一公开” 行政检查登记表

当事人基本情况	名称	英德市科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	91441881MA4UWJAP6E
	地址		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中区工业大道1号
牵头部门执法人员及执法证号	英德市应急管理局	朱昕 (19180724027)	罗文照 (19180724019)
参与部门执法人员及执法证号	英德市公安局	刘海丽 (243909)	吴嘉伟 (243452)
任务来源	联合英德市公安局对易制毒企业的跨部门联合抽查		
检查内容	1. 安全警示标志情况（现场检查、资料检查）； 2. 安全设备情况（现场检查、资料检查）； 3. 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（现场检查、资料检查）； 4.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情况（现场检查、资料检查）。		
	1. 对易制毒化学品购买、销售、运输企业监督检查（1、检查企业是否依规生产、经营、购买、运输易制毒化学品；2、检查企业经营台账（2年内），核实销售台账真实情况。）。		

检查时间范围	2024-10-28 至 2024-11-30	检查日期	2024.11.1
检查情况	暂未发现问题。		
承办人意见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未发现问题，予以记录或者结案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登记的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无法联系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即制止的，依法责令停止违法行为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发现违法行为需要予以改正的，依法责令立即改正或者限期改正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发现违法行为可能需要实施行政处罚的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规定办理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情形 _____</p> <p>(可依据相关法条内容具体描述，须转入行政处罚或其他行政程序后处理的，由各相关部门根据相应法律法规和上级文件要求各自执行。)</p> <p>承办人：</p> <p>吴嘉伟 冯海丽、段立、朱昕 2024年11月1日</p>		
企业盖章/法定代表人签字	<p>证明人：王江平 2024年11月1日</p> 		